# 2025 年度四川省乐山市

# 五通桥区劳动人事争议

# 仲裁院决算

# (单位公开)

# 目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3

二、机构设置.....3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8

## 第四部分 附件..... 16

## 第五部分 附表.....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并依法移交案件线索。

##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乐山市五通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决算编报类型为单户表，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填报决算数据。

纳入本套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比上年增减 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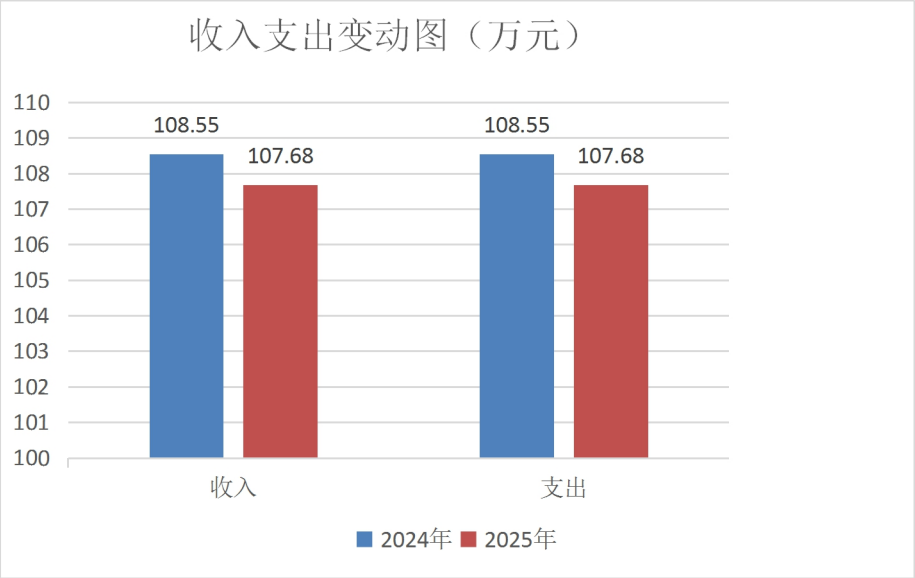
乐山市五通桥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底有在职职工 5 人，相比 2024 年减少 1 人。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07.6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0.87 万元，下降 0.8%。主要变动原因是：2025 年月调出事业人员 1 人，人员办公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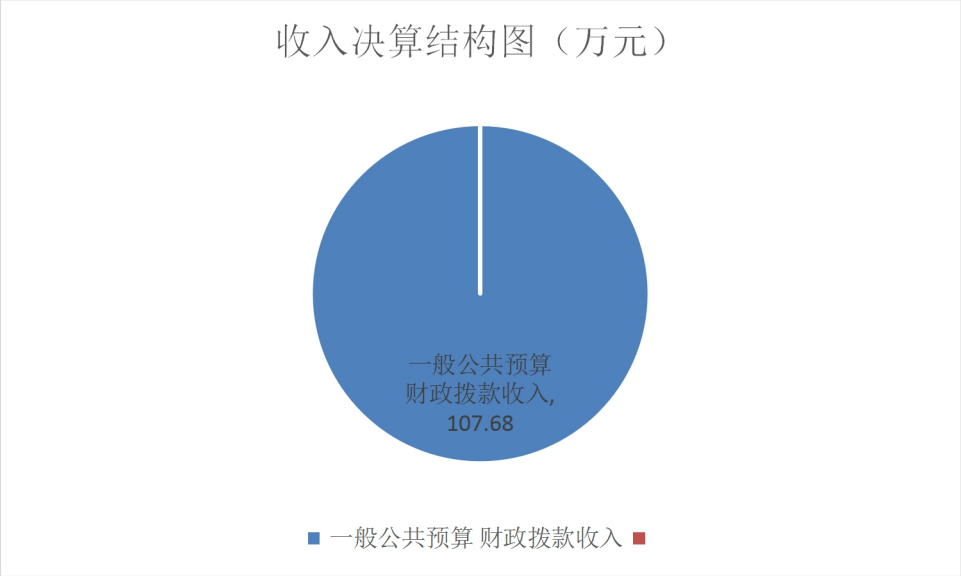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7.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7.68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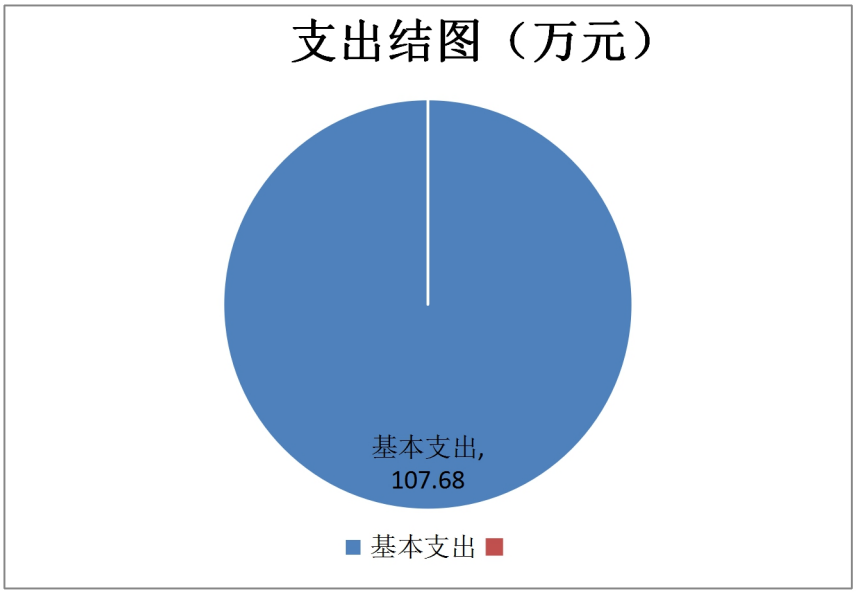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7.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68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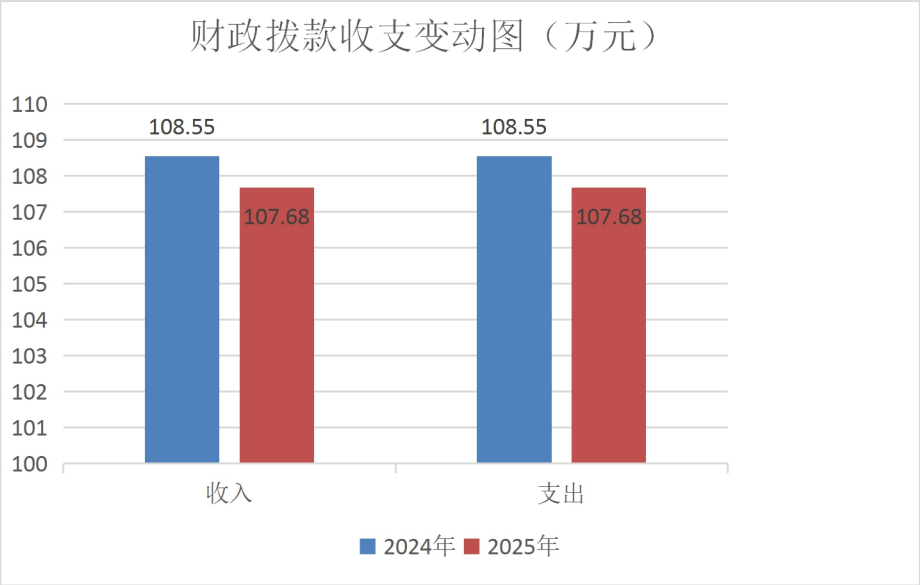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07.6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0.87 万元，下降 0.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5 年月调出事业人员 1 人，人员办公经费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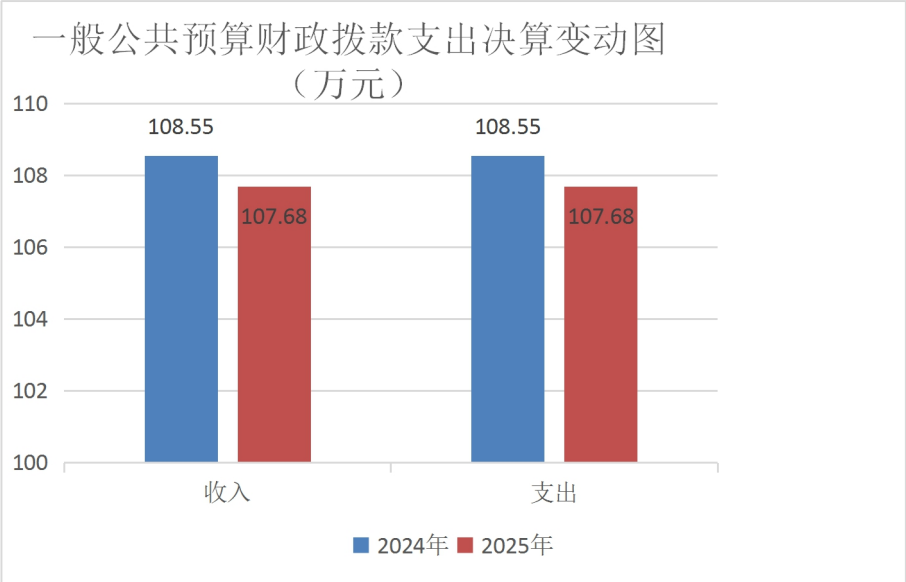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87 万元，下降 0.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5 年月调出事业人员 1 人，人员办公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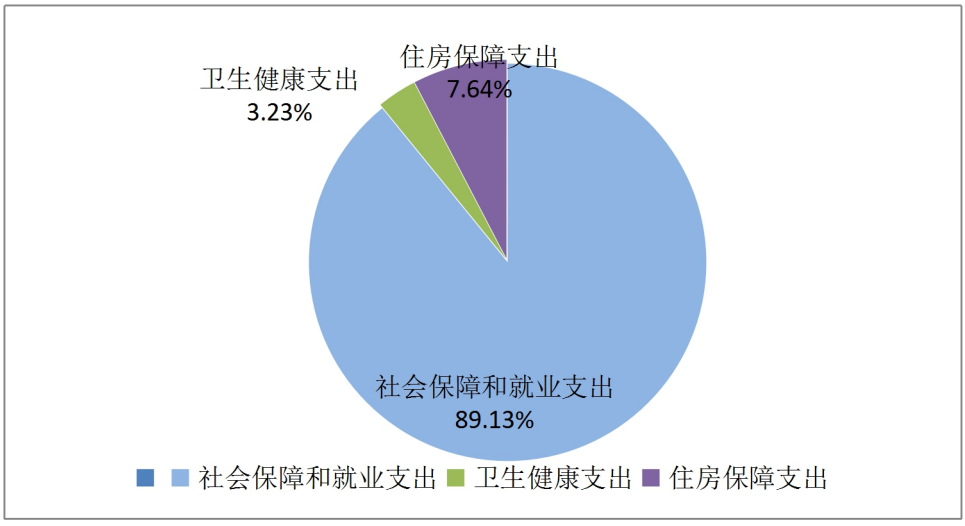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7 万元，占 89.13%；卫生健康支出 3.48 万元，占 3.23%；住房保障支出 8.23 万元，占 7.64%（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07.68，完成预算 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80.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8.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7.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0.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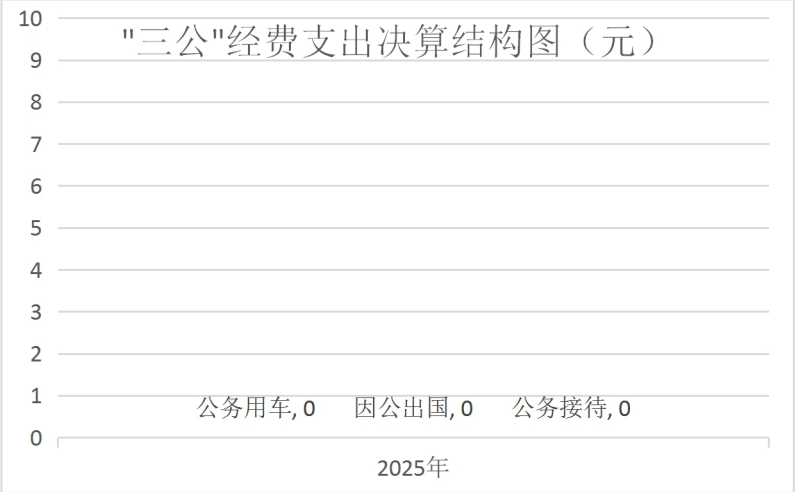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较上年度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

占 0%。具体情况如下：无。

图 7：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结构（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费用开支。

开支内容包括：无（团组名称、出访地点、取得成效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费用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主要用于：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具体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费用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无（接待具体项目、金额）。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具体项目）。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上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与上年度相比持平。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上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与上年度相比持平。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行政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五通桥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5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 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

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 13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信息化建设(项):指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建设、运行维护等支出; 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行政和事业项目以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项）:指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 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项）:指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 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按规定确 定的其他用于就业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经费支出;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 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 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 积金。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14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